政府委任青年事務委員會主席 \*\*\*\*\*\*

政府今日(三月二十七日)公布委任陳振彬為青年事務委員會主席,任期由 二〇〇九年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

政府發言人表示<sup>,</sup>陳振彬是有承擔及有名望的社區領袖<sup>,</sup>一直致力推動青年 及其他社區服務。他自二〇〇四年四月起任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

發言人說:「陳先生於二〇〇七年四月成立香港青少年發展聯會,就推動青少年的全人發展作出貢獻。陳先生現時亦是觀塘區議會主席。憑着陳先生豐富的青年發展經驗和對社會事務的熱忱,我們相信青年事務委員會將繼續就推廣香港青年事務發展的整體政策和個別措施,為政府提供寶貴的意見。」

政府亦感謝即將卸任的主席——李宗德為委員會所作的貢獻。他在青年事務委員會服務了共八年。

發言人表示:「政府感謝李先生過去為青年事務委員會投放了不少寶貴的時間及努力。李先生在青年發展事務方面有豐富的經驗。在他過去兩年的帶領下,委員會加強了向青年人推廣國民身分的認同。委員會最近推出新的『青年國民教育資助計劃』,資助並支持團體舉辦大型國民教育活動,以深層次方式向青年人推廣國民教育。」

政府亦委任七名新委員,任期由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

## 新委任委員

龍子明 鄭慧婷教授 鄧廣成 歐凱欣 林長志 施榮忻

陸海

與此同時,政府再度委任二十名現任委員,名單如下:

獲再度委任委員(任期由四月一日起,為期一年)

方平 盧平 區廖淑貞博士 曾潔雯博士 陳啟明 羅仁禮 唐大威 馬學嘉博士 陳俊濠

獲再度委任委員(任期由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

葉賜添

鄭惠卿

姚子樑

何潔雲博士

陳展霞

葉振都

李明逵

梁偉權

黎培榮

劉文君

耿春亞

委員會亦包括民政事務局、教育局、勞工及福利局和保安局的代表。

青年事務委員會為非法定諮詢組織,就青年發展事務向政府提供意見。委員會會就特定的青年事務課題進行研究和與非政府機構合作,並提供資助計劃予非政府機構舉辦青年發展活動。委員會也會透過青年內地考察團資助計劃和國際青年交流計劃,資助青年往內地及海外進行交流活動。

完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五)